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eport**  
**LEEPOR (HOLDINGS) LIMITED**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及選定說明附註，此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股息**

董事已決議向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港仙(二零一七年：4.5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銷售額	3	430,297	266,772
銷貨成本		<u>(362,022)</u>	<u>(219,318)</u>
毛利		68,275	47,45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8,472	14,029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348)	(8,593)
行政費用		<u>(50,479)</u>	<u>(42,536)</u>
經營溢利	4	11,920	10,354
融資收入		803	816
融資成本		<u>(2,860)</u>	<u>(1,964)</u>
融資成本－淨額		(2,057)	(1,148)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u>10,049</u>	<u>6,51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912	15,724
所得稅開支	5	<u>(2,037)</u>	<u>(838)</u>
期間溢利		<u>17,875</u>	<u>14,88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7,243	14,886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u>632</u>	<u>—</u>
		<u>17,875</u>	<u>14,886</u>
		每股港仙	每股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7	7.49	6.57
每股攤薄盈利	7	<u>不適用</u>	<u>6.57</u>

##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溢利	<u>17,875</u>	<u>14,886</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遞延稅項變動	539	47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u>8,489</u>	<u>—</u>
	<u>9,028</u>	<u>470</u>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39,494
貨幣兌換差額	(3,288)	(1,976)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u>907</u>	<u>5,841</u>
	<u>(2,381)</u>	<u>43,359</u>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u>6,647</u>	<u>43,82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4,522</u>	<u>58,71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23,897	58,715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625</u>	<u>—</u>
	<u>24,522</u>	<u>58,715</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344	226,154
租賃土地		14,828	15,056
投資物業		54,496	54,65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29,170	126,525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18,538	18,970
預付款項		-	1,13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12,94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863
		455,324	455,358
<b>流動資產</b>			
存貨		77,707	61,44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8	140,246	108,445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0,619	26,46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175,957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3,057
衍生金融工具		-	26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2,766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487	19,3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958	52,323
		528,974	414,071
<b>資產總值</b>		<b>984,298</b>	<b>869,429</b>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股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3,007	23,007
其他儲備		285,720	282,334
保留盈利		226,128	213,670
		<u>534,855</u>	<u>519,011</u>
非控股權益		1,063	–
		<u>535,918</u>	<u>519,011</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10	14,444	5,5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170	29,809
		<u>43,614</u>	<u>35,36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9	171,420	110,452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		89,183	63,355
衍生金融工具		433	49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338	–
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9,618	–
借貸	10	130,409	137,254
應繳稅項		2,365	3,502
		<u>404,766</u>	<u>315,053</u>
<b>負債總額</b>		<u>448,380</u>	<u>350,418</u>
<b>股權及負債總額</b>		<u>984,298</u>	<u>869,429</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 2.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誠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總盈利適用的稅率累計。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採納以下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分類及計量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其中，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採納該等準則及新訂會計政策之影響於下文披露。其他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且毋須作任何調整。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即首次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日期)，本集團之管理層已評估適用於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型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適當分類。

本集團已就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存在之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155,920,000港元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獲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且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89,855,000港元之相關累計公允價值收益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為「其他儲備」)。

根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模型，可供出售的公允價值計量方法不會有任何變動，惟任何就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金融資產中變現的收益或虧損將不再轉入綜合收益表，而代之將其自「其他儲備」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此外，根據新指引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毋須於綜合收益表扣除減值虧損。

就此會計政策變動而言，毋須作出追溯調整且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概無對保留盈利造成影響。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兩類金融資產須遵守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
- 其他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須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資產類別之減值方法。本集團保留盈利及權益之減值方法變動之影響並不重大。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減值規定，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就所有應收賬款及應收客戶票據使用年限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及應收客戶票據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本集團根據其各自風險特徵，對不同類別的應收賬款及應收客戶票據應用不同預期虧損率。

應收賬款及應收客戶票據於合理預期不可收回時撇銷。合理預期不可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

本集團已評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應收賬款及應收客戶票據應用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減值方式變動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故並無就此重列期初虧損撥備。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已評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其他應收款項應用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減值方式變動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故並無就此重列期初虧損撥備。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全面的框架，用於識別與客戶簽訂合約產生的收入及若干成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其中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其中說明建築合約的會計處理)。

有關先前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收益於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時確認。取決於合約條款及適用於該合約之法律，收益可能於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

來自買賣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產品之收益於貨品送交至客戶指定物業或地點時確認，即本集團將產品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之時間點。

倘本集團預期收回該等成本，除非有關成本的攤銷期為一年或以下，否則獲得合約的遞增成本將會資本化。無論是否獲得合約，將產生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本集團並不預期自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至客戶付款間之期間擁有任何年期超過一年之合約。因此，本集團並未就貨幣時間值之交易價作出任何調整。

合約資產為本集團收取代價的權利，作為對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交換。獲得合同所產生之增量成本(倘可收回)資本化並呈列為合約成本，隨後於確認相關收益時攤銷。合約資產減值評估之方法與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減值評估之方法相同。

合約負債為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之責任，本集團就此自客戶收取代價。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發但本集團尚未採納準則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絕大部分租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原因為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根據新訂準則，對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予以確認。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低價值之租約。

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約994,000港元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此等承擔將會導致確認資產與就未來付款之負債程度，以及對於本集團溢利及現金流量分類之影響。

部分承擔可能涉及短期低價值租約之例外情況，而部分承擔則可能與不符合資格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指租賃之安排有關。

此新訂準則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本集團現階段不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概無其他準則及詮釋尚未生效而預期將對實體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董事會)審閱用作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董事會按地區劃分業務。管理層按地區檢討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的表現。

本集團在三個主要地區(即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主要為台灣、新加坡、澳門、馬來西亞及印尼))主要從事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安裝及提供有關售後服務。就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而言，中國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

董事會根據分類業績、資產總值及資本開支總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以地區分類之銷售額乃按客戶所在之國家釐定。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銷售額	<u>381,232</u>	<u>42,633</u>	<u>6,432</u>	<u>430,297</u>
分類業績	<u>11,305</u>	<u>796</u>	<u>(181)</u>	<u>11,920</u>
融資成本—淨額				<u>(2,057)</u>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u>10,04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9,912</u>
所得稅開支				<u>(2,037)</u>
期內溢利				<u>17,875</u>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銷售額	<u>226,435</u>	<u>36,045</u>	<u>4,292</u>	<u>266,772</u>
分類業績	<u>9,879</u>	<u>1,314</u>	<u>(839)</u>	10,354
融資成本—淨額				(1,148)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u>6,51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724
所得稅開支				<u>(838)</u>
期內溢利				<u>14,886</u>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為數60,936,000港元的合約負債(二零一七年：40,459,000港元)已於簡明綜合中期負債表中分類為「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該款額指就尚未向客戶轉移之貨品之已收客戶預付款。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總值：		
中國	<b>340,798</b>	266,960
香港	<b>376,619</b>	372,054
其他國家(附註(a))	<b>266,881</b>	<u>230,415</u>
	<b><u>984,298</u></b>	<u>869,429</u>

資產總值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存貨、應收款項、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本開支：		
中國	156	507
香港	53	680
其他國家(附註(a))	3,862	-
	<u>4,071</u>	<u>1,187</u>

資本開支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a) 其他國家主要包括意大利、德國、芬蘭、台灣、新加坡、澳門、印尼及馬來西亞。

#### 4. 經營溢利

期內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359,129	219,3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86	4,364
租賃土地攤銷	223	21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1,973	27,552
外匯收益	(3,123)	(6,961)
經營租賃租金	1,000	491
滯銷存貨撥備/(撥備回撥)	685	(92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110	1,108
專業服務費	2,246	2,339

## 5. 所得稅開支

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扣除之稅項指：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230	79
－中國及海外稅項	1,907	1,06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66)
遞延所得稅	(100)	(38)
	<u>2,037</u>	<u>838</u>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政年度預計全年實際所得稅率作出之最佳估計而確認。

香港利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七年：16.5%) 稅率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 (二零一七年：25%) 稅率計提撥備，並附帶若干優惠條文。

新加坡企業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 (二零一七年：17%) 稅率計提撥備。

其他海外利得稅項乃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 6. 股息

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之股息8,05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902,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派付。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董事會已決議向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4.5港仙)，中期股息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或前後派付予股東。此中期股息為6,90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353,000港元)並未於本中期財務資料確認為負債。其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股東權益中確認。

## 7.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由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千港元)	<u>17,243</u>	<u>14,886</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230,076</u>	<u>226,44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7.49</u>	<u>6.57</u>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轉換所有可能具有攤薄效應的普通股，通過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本公司有一類可能具有攤薄效應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扣除就相同所得款項總額按公允價值(按年度每股平均市價釐定)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為無償發行的股份數目。因而產生之無償發行股份數目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分母，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購股權，故並無每股攤薄盈利呈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7,243</u>	<u>14,886</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230,076</u>	<u>226,44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6.57</u>

## 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78,370	69,527
1至3個月	49,309	21,833
4至6個月	2,939	13,056
7至12個月	9,213	2,265
12個月以上	4,067	5,306
	<u>143,898</u>	<u>111,987</u>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3,652)</u>	<u>(3,542)</u>
	<u>140,246</u>	<u>108,445</u>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有限信貸期。還款記錄良好及與本集團擁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可能獲授較長還款期。

## 9.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62,699	100,298
1至3個月	1,960	7,726
4至6個月	9	734
7至12個月	5,714	613
12個月以上	1,038	1,081
	<u>171,420</u>	<u>110,452</u>

## 10.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即期</b>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之銀行定期貸款部分	14,444	5,556
<b>即期</b>		
信託收據貸款	27,176	40,532
於一年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條款償還的 銀行定期貸款部分	103,233	96,722
	130,409	137,254
<b>借貸總額</b>	144,853	142,810

銀行借貸均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借貸變動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42,810
償還借貸	(61,390)
借貸所得款項	63,175
匯兌差額	258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44,853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5,863
償還借貸	(36,086)
借貸所得款項	39,011
償還銀行透支淨額	(543)
匯兌差額	(3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48,208



## 財務表現

### 銷售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整體業務較去年同期大幅改善。由於銷售團隊之努力以及利好市場環境，業務表現遠優於去年同期。

於二零一八年首六個月，本集團之銷售額為430,29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66,772,000港元增加61.3%。毛利為68,27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7,454,000港元增加43.9%。毛利率為15.9%，而去年同期為17.8%。毛利率較低乃主要由於我們採取競爭定價策略以增加市場份額。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簽署合約總額為485,91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80,173,000港元增加27.8%。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為8,47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4,029,000港元減少39.6%。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的主要原因在於一名主要供應商更改獎勵計劃所致。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有少量沒收客戶按金被視為本公司之收入。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服務收入為3,869,000港元，輕微低於去年同期之4,353,000港元。我司投資的公司Prima Industrie SpA宣派股息，因此，本集團收取1,844,000港元之股息，去年股息則為1,091,000港元。

其他收入包括租金收入1,168,000港元及向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收取之管理費782,000港元。

## 經營開支

銷售及分銷成本為14,348,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8,593,000港元，增加67.0%。隨著銷售額增加，銷售及分銷成本亦相應增加。增加之成本包括物流成本、銀行費用及向銷售人員及分銷商支付之佣金。

行政開支為50,47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42,536,000港元增加18.7%。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行政開支包括匯兌收益3,123,000港元，然而，去年同期之匯兌收益為6,961,000港元。由於銷售團隊擴充，員工成本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亦稍為偏高。

## 融資成本－淨額

扣除利息收入的融資成本為2,05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148,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利息收入為803,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81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利息收入與去年同期之金額基本一致。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產生之融資成本為2,86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1,964,000港元增加45.6%。該增加乃由於二零一八年較高之市場利率。

##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為10,049,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6,518,000港元，增長54.2%。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及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之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表現優異。另一方面，普瑪寶鈹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之業務表現則未及理想。

##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所得稅開支為2,03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838,000港元增加143.1%。

中國國內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貢獻重大部分銷售收入。中國國內之銷售額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大幅增加導致應課稅收入增加，須按25%之所得稅稅率繳稅，高於香港所得稅稅率16.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7,243,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4,886,000港元，增加為15.8%。

貿易業務之經營溢利為11,92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10,354,000港元，增加15.1%。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較去年同期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為10,04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6,518,000港元，增加54.2%。

每股基本盈利為7.49港仙，較去年同期之每股基本盈利6.57港仙，增加14.0%。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使股東合資格獲派付中期股息，所有轉讓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業務回顧

### 貿易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平穩發展。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為6.8%，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則為6.9%。工業生產價值增長6.1%，而去年同期為6.9%。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製造業之投資波幅相對較好。製造業投資金額增長6.8%，而去年同期為4.0%。

於二零一八年首六個月，本集團所有主要業務分部銷售均表現出色。設備分部之銷售額較去年同期錄得增長130.5%。測量儀器分部、切削工具及裝配工具分部較去年同期分別錄得增長59.3%及13.8%。整體而言，中國製造業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保持合理增長。特別是高科技產業及設備產業發展速度較快，為製造業之增長作出貢獻，前者增長率為11.6%，後者則為9.2%，高於生產價值之增長率6.8%。高科技產業及設備產業包括製造新能源汽車、機器人、智能電視、環保設備、先進交通系統及航天以及智能製造設備。

本集團其中一個主要客戶群汽車製造銷售量較去年同期平穩增長5.6%。然而，另一主要客戶群手機製造之產量則較去年同期減少12.4%。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國進口機床量增加33.5%，顯示市場對進口機床的需求強勁。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底，本集團未完成訂單之價值為247,10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71,801,000港元。

## 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之測量儀器業務較去年增長21.0%，顯示中國市場對測量儀器的需求強勁。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之機床業務較去年同期增長20.8%。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歐洲及中國之銷售量表現出色。普瑪寶鈹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之鈹金設備業務表現則未及理想。運營持續面臨激烈競爭以及高生產成本等問題。然而，近期收購滄州領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預期將帶來生產協同效益，從而提高普瑪寶鈹金產品於中國市場之競爭力。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扣除透支後之現金結餘為84,9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323,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本集團之現金水平較高，然而於二零一八年七月需要支付大額應付賬款及投資項目。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結餘為77,70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441,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的存貨周轉天數為39日，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底則為44日。存貨周轉天數較少之原因在於在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設備業務之比例高於去年。設備業務之存貨周轉天數較切削工具及裝配工具業務相對較短。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結餘為140,24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445,000港元)。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為60日，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底則為64日。應收賬款周轉天數較少，乃由於設備業務所佔比例高於去年所致。設備業務之信貸期較切削工具及裝配工具業務為短。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結餘為171,4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452,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較高結餘符合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業務增長。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短期借貸結餘為130,40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254,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借貸結餘為14,44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56,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1.2%(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淨資產負債比率較二零一七年底。該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以總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淨資產負債比率下跌乃由於債務淨額減少而權益總額增加所致。債務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設備業務產生更多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權益總額增加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盈利增加。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總額約為726,919,000港元，其中約236,119,000港元已動用，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由本集團所持賬面總值為259,387,000港元之若干於香港及新加坡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賬面總值為262,565,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租賃土地、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董事有信心本集團能夠滿足其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

## 未來計劃及前景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呈復甦趨勢。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能夠實現6.8%，表現出色。然而，美國政府發起的貿易戰為全球經濟帶來不確定性及憂慮。中國政府解決此威脅之策略為促進國內消費。而國內投資之主要領域，即製造業及基礎設施行業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按合理速度增長。

儘管存在對中美貿易戰影響之憂慮，本集團訂單情況良好。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業務較去年同期增長61.3%。手頭未完成訂單較去年同期高43.8%。本集團將繼續其策略，將更多資源投入增強銷售團隊並拓展新產品研發。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聯營公司業務亦受看好。Mitutoyo Leep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及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之手頭未完成訂單之數量不俗。普瑪寶鈹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之訂單亦預計將於下半年有所增加。

下半年業務有可能受到中美貿易戰之影響。我們有可能於年底前感受到該等影響。然而，鑒於本集團於上半年之出色表現及最近市況，我們仍抱審慎樂觀之心態面對二零一八年整年之業績。

##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292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6名)僱員，其中香港83名；中國內地194名；亞洲其他辦事處15名。本集團按個別僱員之職責、資歷、表現及年資為彼等設立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除基本薪金、強積金供款及職業退休金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計劃、教育津貼及酌情績效花紅。

## 本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約259,38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2,565,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土地及樓宇、租賃土地、投資物業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固定押記方式抵押，以獲得本集團之銀行融資。

## 資本開支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首六個月之資本開支總額為4,07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674,000港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結清所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1,187,000港元)。同時，本集團已就給予客戶之擔保書承擔或然負債合共2,84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72,000港元)。

## 匯率波動及相關對沖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及採購均以外幣結算，須承受匯率風險。本集團將利用從其客戶所收取之外幣清償支付海外供應商之款項。倘任何重大付款未能悉數配對相抵，本集團將會與其往來銀行訂立外幣遠期合約，以將本集團承擔之匯率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平倉總額結算外幣遠期合約，以2,684,000港元買入289,000歐元及25,829,000港元買入357,700,000日圓(二零一七年：以11,979,000港元買入1,300,000歐元、以人民幣4,836,000元買入78,000,000日圓、以820,000美元買入92,000,000日圓以及以18,890,000港元買入270,840,000日圓)。

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結算貨幣交易以及按年末匯率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時計算。

由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日圓(「日圓」)兌港元(「港元」)之匯率強勢，以日圓作為功能貨幣之部分集團實體將其主要以港元列值之貨幣性負債淨額轉換為功能貨幣時錄得匯兌收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會認為，雖然李修良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但本公司經由具備豐富經驗之人士組成之董事會運作及由董事會不時開會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之事宜，足以確保維持權責平衡。

### 守則條文第C.2.5條

本公司並無設立內部審核職能，而鑒於本集團業務之規模、性質及複雜程度，現時認為並無於本集團內設立內部審核職能的即時需要。此情況將每年予以檢討。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整段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 二零一八年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其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底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及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修良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修良先生、初維民先生、陳正煊先生及黃文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栢基先生、李大超博士及ZAVATTI Samuel先生。

\* 僅供識別